

关于转发《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科技股权投资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有关单位，各企业：

近日，山东省科技厅下发了《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度科技股权投资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现将文件转发给你们，请符合条件的单位，按照时间节点要求组织申报。

一、申报范围

科技股权投资聚焦新旧动能转换“十强”产业以及“四新”“四化”领域，支持具有引领带动作用、关系经济社会长远发展的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等高新技术项目以及能够解决行业重大关键共性技术、促进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提升的创新研发项目。优先支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战略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等相关产业领域项目。鼓励投资机构、银行推荐拟投资（贷款）或近半年已投资（贷款）企业参与省科技股权投资项目。

二、申报对象

申报单位须为山东省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新技术企业，2022年度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库入库企业，具备科创属性、已挂牌或上市的企业。申报单位应具有高成长性，发展前景良好，合法经营，无不良信用记录。优先支持省级（含）以上

创新创业大赛中胜出的企业、高端人才领衔创办的企业、创新性强且发展成熟度高的企业、省级创新创业共同体孵化培育的科技型企业以及建立帮扶合作关系的高新技术企业。

三、申报流程

申报单位按要求填写《山东省科技股权投资项目申报书》（附件2），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生产经营场所的规范证明以及获得的知识产权、省级以上科技奖励、承担省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等证明企业科创属性和创新能力的证明材料。投资机构、银行推荐拟投资（贷款）或近半年已投资（贷款）企业参与省科技股权投资项目，应提供相关投资、贷款材料和机构（银行）推荐信。本次申报主要为项目技术材料申报。其他材料，如可行性报告、财务审计报告、纳税申报表、企业规范性法律意见书等，待项目通过评审进入尽职调查环节后再行提报，具体时间和要求另行通知。

四、注意事项

（一）请申报单位按照附件2《山东省科技股权投资项目申报书》格式要求认真撰写。

（二）申报书须胶装成册，一式四份。请于2月23日前，将附件2《山东省科技股权投资项目申报书》和附件3山东省科技股权投资项目汇总表纸质版盖章报送至区科技局，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联系科室：规划与资源配置科（区科技局 314 室）

联系电话：0533-5181278

邮箱：ywk5161797@zb.shandong.cn

附件 1 http://kjt.shandong.gov.cn/art/2023/2/10/art_13360_10304194.html

附件 2 2023 年度山东省科技资金股权投资项目申报书

附件 3 2023 年度山东省科技资金股权投资项目汇总表

淄川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 2 月 17 日